

附件 4

“青燃旅发 智绘龙江”黑龙江省大学生 创意设计大赛参赛承诺书

本人（以下简称“承诺人”）在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青燃旅发 智绘龙江”黑龙江省高校大学生创意设计大赛（以下简称本次竞赛）实施方案要求的前提下，作出如下承诺：

第一条 承诺人确认同意并提交本《承诺书》，已仔细阅读并理解《“青燃旅发 智绘龙江”黑龙江省高校大学生创意设计大赛活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并承诺遵循主办方针对本次竞赛所做的和以后将做出的相关安排和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本方案中所列）且不持任何异议。

第二条 承诺人特就参加本次竞赛之相关事宜，自愿向主办方（包括主办方认可的第三方）以及相关附属机构做出以下保证与承诺：

1. 承诺人保证设计作品为独立创作完成或与共同创作者共同创作完成，创作过程中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抄袭、剽窃、盗用他人作品，未经授权使用第三方素材、技术方案、商业秘密等；对设计作品享有完整无瑕疵的权利，即设计作品（包括设计作品的任何组成部分，下同）所产生的著作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财产权、邻接权、

衍生产品开发权)、商标权(包括但不限于注册商标申请权)、专利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申请权)及其他一切在全球范围内目前以及将来可获得、享有且所适用法律不禁止转让的知识产权、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权利、所有权及一切相关衍生权利均归承诺人所有;保证设计作品不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社会公共利益及公序良俗的内容,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包含未经许可的商业广告内容;保证设计作品截至承诺人提交至主办方之时从未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发表、参展、参赛、授权他人使用等)在任何公开场合或其他赛事中提交或使用,也未进行过著作权登记。

2. 承诺人保证对参与本次竞赛所提交的设计作品以及与设计作品相关的资料和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3. 承诺人参与本次竞赛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除与主办方有另行约定外,均由承诺人自行承担。

4. 承诺人尊重本次竞赛主办方以及其他负责本次竞赛的各方对设计方案的任何及全部评审意见和决定,对此无任何异议。

第三条 承诺人特就设计作品的知识产权及其他权利、权益的使用、转让、归属等相关事项,自愿向主办方以及相关附属机构承诺并保证如下:

1. 承诺人保证提交给主办方的设计作品及主办方(包括主办方认可的第三方)使用设计作品过程中均不存在任何侵权、违约以及其他任何违法或不当情形。

2. 承诺人理解并同意主办方（包括主办方认可的第三方）有权自行按照本次竞赛的组织、评审安排，在本次竞赛范围内，为组织、评审目的使用设计作品及设计作品中的任何组成部分。

3. 承诺人没有且不会自行或授权主办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在本次竞赛最佳设计作品公布前（含当日）对设计作品进行发表、使用或开发。

4. 承诺人确认，参赛作品及相关资料提交后，主办方无退还义务，主办方可在赛事相关活动结束后对作品资料进行存档或匿名化处理。

5. 若因承诺方原因导致主办方或第三方遭受任何损失，承诺人自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6. 若承诺方违反本承诺书约定，主办方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取消参赛资格、撤销所获奖项、收回荣誉证书、公开通报批评等措施，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承诺人自行承担。

第四条 本《承诺书》非经主办方书面同意，不得因任何理由被撤回、撤销；本《承诺书》未尽事宜，由承诺人与主办方协商解决。

承诺人：

2026年 月 日